政协湄潭县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选调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的

简 章

为解决政协机关“两个薄弱”问题,加强县政协机关干部队伍建设,充实机关力量,保障机关各项工作正常、高效运转,按事业单位选调人员有关规定,结合实际,经县政协机关党组会议研究,决定在全县范围内选调工作人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选调职位和数量

选调县政协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1名(事业编制)。

二、选调范围和方式

本次选调在湄潭县在编在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中选调。

采取“考试+考察”相结合的方式选调。考试总分为100分,其中:笔试占50%，面试占50%。按职位选调计划人数从高分到低分1:5比例确定考察人选。

总成绩决定是否进入考察范围，并将作为确定选调人员的重要依据。

三、选调的资格条件

(一)被选调人员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

**1.**思想政治素质好,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,能吃苦耐劳,有较强的文字功底，领导好评,群众公认;

**2.**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;

**3.**有3年(含3年)以上工作经历，且近2年年度考核为合格及以上等次;符合最低服务年限要求，且截止报名时，在现单位工作满1年;

**4.**年龄要求:35周岁以下(1987年12月1日以后出生);

**5.**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
**6.**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(二)不得选调的情况

**1.**正在接受审计、纪律审查，或者涉嫌犯罪，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，以及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;

**2.**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不得调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；

**3.**按照有关规定，未满服务最低服务年限的。

四、选调程序与办法

按照能力素质与职位要求相适应的原则,公开选调采取考试与考察相结合的方式，按照发布公告、报名、资格审核、考试、考察、体检、公示、调动等程序进行。

(一)报名

**1.**报名时间:2022年11月14日-11月24日工作日上午8:30―12:00，下午14:00―17:30；

**2.**提交资料:

（1）《湄潭县政协机关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》2份;

（2）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(报名时提供原件)。

（3）本人学历学位证明复印件；

（4）个人干部身份证明材料（事业人员聘用审批表）复印件；

（5）近2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；

**3.**报名地点:湄潭县湄江街道县行政中心A区6楼县政协办公室。联系人:冉启智(15186755394)。

**4.**本次选调不收取报名费，报名人数不足3人将取消本次选调。

(二)资格审查

资格审查。资格审查贯穿整个选调工作始终,由选调工作领导小组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,并通报初审结果。

(三)测试

**1.**笔试:笔试成绩100分，按“四舍五入法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笔试后按选调计划数1:10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人员(报名人数不足10人的按实际人数进入面试）。考生笔试成绩出现末位并列的,一并进入面试。笔试重点测试报考者的政策理论水平、文字表达能力、写作能力等综合素质。

**2.**面试:面试成绩100分，按“四舍五入法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按面试通常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，主要测试报考者的政策水平、综合分析、逻辑思维、临场应变和语言表达能力等综合能力和水平。

报考者的总成绩100分，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。并按“四舍五入法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按职位选调计划人数从高分到低分1:5比例确定考察人选,若总成绩第五名有并列者,同时进行考察。

笔试、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(四)考察

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报考者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、敬业精神、能力素质、学习和工作表现、工作实绩、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、与公开选调职位的适应程度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,对照考察对象档案、相关信息和材料进行复查,对资格复查不符合要求,考察不合格的,取消选调资格。

考察对象自动放弃入围考核资格的,必须在考察前一天向考核组提交由本人签名的书面申请。

(五)体检

考察对象均需进行体检,体检在县级及以上医院进行。体检费用由考察对象自行承担,体检不合格的,不列为考察人选。

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(六)确定选调人选

选调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察情况综合确定拟选调人选。

(七)公示

在拟选调人选所在单位进行公示,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后没有问题的,进入试用期(试用期1个月)，试用期试用不合格,将不予以办理手续,并由选调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从进入考察人选中另行确定试用人选或另行组织选调工作。

（八）办理调入手续

试用合格人选,经县政协选调工作领导小组研究,按县人事调动程序和要求办理调入手续。

县政协成立选调工作领导小组，未尽事宜由选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和负责解释。联系人：冉启智 联系电话：0851－24221330。

 附：政协湄潭县委员会办公室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

附件：

政协湄潭县委员会办公室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籍 贯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 民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入党时间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个人身份及取得方式 |  | 特长 |  |
| 全日制教育 | 学历学位 |  | 在职教育 | 学历学位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| 称 谓 | 姓 名 | 年龄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简历 | (*说明：从高中时填起。填表时删除此说明*） |
| 奖励情况 |  |
| 近两年年度考核情况 |  |
| 报名信息确认 | 符合报考岗位要求，填写信息均为本人真实情况，若有虚假、错误，责任自负。报考者签名： 年 月 日  |
| 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意见 |  |
| 选调单位审核意见 | 审核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 |

此表一式2份，一份选调单位留存，一份返还报考者。